

「新聞自由」

美國第三屆總統托馬斯·傑弗遜說，「寧要沒有政府的報紙，不要沒有報紙的政府。」美國大法官波特·斯圖爾特(Potter Stewart)曾把新聞媒體與行政權、立法權與司法權並列，稱之為「第四權力」。在西方，新聞媒體監督政府運行是「天經地義」的。但是今天，新聞媒體監督政府的動機正在受到質疑。

行使「第四權」的動機複雜化

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一日，白宮新聞主管安妮塔·鄧恩女士在CNN節目中嚴厲指責Fox電視台，稱其為「共和黨羽翼」，不可與CNN相提並論。之前，白宮官方微博曾駁「Fox謊言」。

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日，奧巴馬總統接受了五家電視台訪問，但拒絕了Fox的訪談請求。鄧恩女士公開表示，Fox電視台對總統不友好，這就是總統拒絕的原因。對於白宮和Fox之間的水戰，政治觀察家普遍認為，白宮的策略極具冒險性。香港《大公報》發表傳播學者的分析指出，如果白宮激烈反擊，Fox的收視率就上升；如果白宮反擊不激烈，Fox的批評就升級。該文進一步指出，「用新聞來攻擊政府的最主要原因在於，電視台新聞本身的盈利能力不足。」

堅信「新聞自由」的人士或

許會反駁，這是新聞媒體在行使「第四權力」，是民主社會賴以運行的基石之一，並非Fox電視台提高收視率的營銷策略。作為傳播學者，在下必須提醒，如今新聞媒體行使「第四權」的動機已經複雜化。

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二日，英國BBC邀請英國國家黨(British National Party，簡稱BNP)黨魁格裏芬參加BBC的政治辯論節目，引發強烈抗議。在英國，BNP被視為極右政黨，甚至被稱為「新納粹」組織。之前沒有任何主流媒體給予其黨魁露臉機會。BBC頂住各方壓力如期播出了節目，結果收視率提高到三十年來的最高水平：八百多萬人收看了這期節目，收視率是平時的三倍。BBC聲稱這證明邀請格裏芬是正確的。而節目調查顯示，有22%的人表示在下次大選中會考慮支持BNP。

有批評者說，如果BNP發展壯大，BBC功不可沒。而BNP是個極端的排外組織，在BBC安排這期節目前，英國公平與人權委員會已經裁決BNP的黨章違法。BBC則高揚「言論自由」大旗，強硬宣稱拒絕BNP黨魁就是「信息審查」。BBC邀請BNP黨魁的真正動機何在？我們從BBC總裁



英國的BBC近年也屢遭批評。

馬克·湯姆森在《衛報》的一篇文章可以找到線索。他說，這個節目會仔細研究各個政黨在選舉中的支持率，然後據此決定邀請名單和邀請頻率。這是否說明收視率是其最終的考量？

英國前內政大臣大衛·布倫基特對此評論說，「從中受益的只有BNP和BBC。它們確實需要拷問自己的良知了。」香港有學者指出，經濟因素已是新聞自由的最大障礙。國內有傳媒學者近日也聲稱，新聞自由化的最終受益者是媒體寡頭。國立新加坡大學李光耀公共行政學院院長Kishore Mahbubani(馬凱碩)早就發現，「西方媒體由於不受任何監督制約，本身已成為濫用其話語權的另類專制。」遺憾的是，在當今中國，仍有不少迂腐文人相

媒體寡頭的

信「新聞自由」的神話。

媒體商業化的後果

與此同時，世人必須警惕媒體商業化的後果。媒體為了擴張自身利益必然要求更大的新聞自由，必然進一步自我標榜為公眾代言人、環境監督者。事實上，媒體屬於「意識形態國家機器」(ideological state apparatuses)，追逐「權力」是實現其價值的必由之路。從傳播力學的角度分析，只有對媒體的制衡達到相當程度，只有當「為人民服務」成為實現其組織目標的最優選項時，媒體才可以被視為公共利益的代言人。

新聞媒體具有本能的「市場導向」，具有追逐利潤最大化的原始動機。我的房東雖是一位普通歐洲公民卻像哲人一樣向我強調：媒體在乎效益；它們不關心真相 (Media wants your money. They don't give a shit about truth)。房東的結論來自本身的生活感受。早在 1977 年，福柯 (Michel Foucault) 就說過，所有對真相的追求都是對權力的追求。他明確指出，「對真相的追求決非是為了把真相的能量從所有制度中解放出來，而不過是將其從當前的各種霸權中分離出來。」通俗地說，媒體所謂的要求報導「真相」，不過是反對現行當權

者對「真相」的解釋權；媒體希望把這種「權力」部份地轉移到自己身上。從社會進化過程看，這仍屬權力鬥爭的範疇。所以，「後馬克思主義者」(Post-Marxist) 從來都不盲目信任新聞工作者。譬如，阿爾都塞 (Louis Althusser) 和馬爾庫塞 (Herbert Marcuse) 都認為，新聞工作者具有服務於資產階級的傾向，有為維護現行制度而充當統治者工具的可能。

中國媒體亟待提升公信力

後現代主義認為，世界上沒有絕對的真相。新聞媒體、意見領袖 (opinion leaders)、各式政客都不會提供絕對的真相；他們不過是在「提供自己版本的真相和現實」。這是政治傳播學的基本常識。從某種意義上講，所有的新聞報導和民意調查都是宣傳 (propaganda)。美國《權力的聲音》一書說，(美國的)局內人士 (insider) 認為，新聞媒體總逃脫不了被玩弄於鼓掌之中的命運。這話聽起來有些狂妄刺耳，但從政治運作過程看卻不無道理，只是某些不諳世事的媒體學者不明就裏。

法國社會學家布迪厄 (Pierre Bourdieu) 聲稱，公共輿論「是一種想像出來的觀念，或者說社會精英、政治人物們構建出來的一系列文本，目的是合法化其決

策，維護其權力，推動器利益」。在信息化時代，新聞媒體是公共輿論的主要建構者。從更廣泛的意義上講，政治運動，譬如新聞自由和「整治網絡低俗化」，都是社會管制手段。

筆者無意否定西方新聞自由，也無意推廣「不可知論」(agnosticism or nescience)。事實上，筆者一直倡導解放中國媒體、推動公民社會發展。但在下深知，任何不受約束的權力都是可怕的。所以在推動新聞自由的過程中，我們應當在媒體監督和監督媒體中取得平衡。當然，筆者堅決反對種種以維護公共利益為名，打壓新聞自由的倒退行為。

從理論上講，一個國家的媒體政策不僅是該國各種政治、經濟、社會、文化力量長期博弈的結果，同時也是該國對外部環境的反應。對目前的中國而言，更加開放自由的新聞媒體符合國家利益但不為國內既得利益者接受。在國際舞臺上，中國媒體亟待提升公信度和影響力，遺憾的是，短視的決策者拒絕更新理念。

■ 畢研韜

海南大學傳播學研究中心主任